

陳

書

百衲本二十四史

陳書

四部叢刊史部

陳書六本紀三十列傳凡三十六篇唐散騎常侍姚思廉譔始思廉父察梁陳之史官也錄二代之事未就而陳亡隋文帝見察甚重之每就察訪梁陳故事察因以所論載每一篇成輒奏之而文帝亦遣虞世基就察求其書又未就而察死察之將死屬思廉以繼其業唐興武德五年高祖以自魏以來二百餘世統統數更史事放逸乃詔譔次而思廉遂受詔爲陳書久之猶不就貞觀三年遂詔論譔於祕書內省十年正月

壬子始上之觀察等之爲此書歷三世傳父子更數十歲而後乃成蓋其難如此然及其旣成與宋魏梁齊等書世亦傳之者少故學者於其行事之迹亦罕得而詳也而其書亦以罕傳則自祕府所藏往往脫誤嘉祐六年八月始

詔校讎使可鏤板行之天下而臣等言梁陳等書缺獨館閣所藏恐不足以定著願詔京師及州縣藏書之家使悉上之

先皇帝爲下其事至七年冬稍稍始集臣等以

相校至八年七月陳書三十六篇者始校定可
傳之學者其疑者亦不敢損益特各疏于篇末
其書舊無目列傳名氏多闕謬因別爲目錄一
篇使覽者得詳焉夫陳之爲陳蓋偷爲一切之
計非有先王經紀禮義風化之美制治之法可
章示後世然而兼權尚計明於任使恭儉愛人
則其始之所以興惑於邪臣溺於嬖妾忘患縱
欲則其終之所以亡興亡之端莫非自己致者
至於有所因造以爲號令威刑職官州郡之制

雖其事已淺然亦各施於一時皆學者之所不
可不考也而當時之士自爭奪詐僞苟得偷合
之徒尚不得不列以爲世戒而況於壞亂之中
蒼皇之際士之安貧樂義取舎去就不爲患禍
勢利動其心者亦不絕於其間若此人者可謂
篤於善矣蓋古人之所思見而不可得風雨之
詩所爲作者也安可使之泯泯不少概見於天
下哉則陳之史其可廢乎蓋此書成之旣難其
後又久不顯及

宋興已百年古文遺事靡不畢講而始得盛行
於天下列於學者其傳之之難又如此豈非遭
遇固自有時也哉臣恂臣穆臣藻臣覺臣彥若
臣洙臣鞏謹敘目錄昧死上

陳書目錄

凡三十六卷

本紀六卷

列傳三十卷

本紀第一

陳書一

高祖上

本紀第二

陳書二

高祖下

本紀第三

陳書三

世祖

本紀第四

陳書四

廢帝

本紀第五

陳書五

宣帝

本紀第六

陳書六

後主

列傳第一

陳書七

皇后

高祖章皇后

世祖沈皇后

廢帝王皇后

高宗柳皇后

後主沈皇后

張貴妃

列傳第二

陳書八

杜僧明

周文育

子寶安

侯安都

列傳第三

陳書九

侯瑱

歐陽頲

子紇

吳明徹

裴子烈

列傳第四

陳書十

周鐵虎

程靈洗

子文季

列傳第五

陳書十一

黃法氈

淳于量

章昭遠

列傳第六

陳書十二

胡穎

徐度

子敬成

杜稜

沈恪

列傳第七

陳書十三

徐世譜

魯悉達

周敷

荀朗

子法尚

周炆

列傳第八

陳書十四

衡陽獻王昌

南康愍王曇朗

方泰
方慶

列傳第九

陳書十五

宗室

陳擬

陳詳

陳慧紀

列傳第十

陳書十六

趙知禮

蔡景歷

劉師知

謝岐

列傳第十一

陳書十七

王冲

王通弟勤

袁敬兄子樞

列傳第十二

陳書十八

沈衆

袁泌

劉仲威

陸山才

王質

韋載

族弟翽

列傳第十三

陳書十九

沈炯

刺虞荔

弟寄

馬樞

列傳第十四

陳書二十

到仲舉

韓子高

華皎

列傳第十五

陳書二十一

謝哲

蕭乾

謝嘏

張種

王固

孔奐

蕭允

弟引

列傳第十六

陳書三十二

陸子隆

錢道戢

駱牙

列傳第十七

陳書二十三

沈君理

王瑒

陸繕

列傳第十八

陳書二十四

周弘正

弟弘直
弘直子確

袁憲

列傳第十九

陳書二十五

裴忌

孫瑒

列傳第二十

陳書二十六

徐陵

弟孝克

列傳第二十一

陳書二十七

江撝

姚察

列傳第二十二

陳書二十八

世祖九王

始興王伯茂

鄱陽王伯山

晉安王伯恭

衡陽王伯信

廬陵王伯仁

江夏王伯義

武陵王伯禮

永陽王伯智

桂陽王伯謀

高宗二十九王

豫章王叔英

長沙王叔堅

建安王叔卿

宜都王叔明